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曾都区2023年贯彻落实全省“稳预期、扩内需、促消费”

工作方案措施清单的通知

曾政办发〔2023〕5号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区政府各部门：

《曾都区2023年贯彻落实全省“稳预期、扩内需、促消费”工作方案措施清单》已经区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抓好贯彻落实。

2023年5月25日

曾都区2023年贯彻落实全省“稳预期、扩内需、促消费”工作方案措施清单

为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面落实中央、省、市经济工作会议要求，更好统筹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扩大内需，推动全区经济整体好转，根据《全省“稳预期、扩内需、促消费”工作方案》和《随州市2023年贯彻落实全省“稳预期、扩内需、促消费”工作方案措施清单》，结合曾都实际，制定如下工作措施清单。

一、稳定预期增强信心。着力解决企业信心不足问题，稳定民企、国企、外企发展预期。（牵头单位：区科经局、区商务局）

1.壮大民企发展。制定区级产业发展支持政策，充分发挥政府资金引导撬动作用。深入钻研各类惠企政策，大力开展政策宣传，通过惠企政策宣讲会广泛宣传，与企业面对面深入宣传，编印政策汇编系统宣传等形式，提升企业掌握运用政策的能力水平。主动当好服务企业发展金牌“店小二”， 持续打造“高效领办一件事”工作模式，主动服务、靠前服务、全程服务好企业需求。积极配合全市专汽行业整顿行动，引导企业行业自律，规范专汽生产经营行为。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，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，鼓励支持民营企业发展壮大。（责任单位：区科经局、区发改局、区商务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政数局、区营商环境办公室）

2.完善国企治理。深入实施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五年行动，完善国有企业现代公司治理结构，深化与央省企对接合作机制。修订完善企业薪酬管理制度，激励企业负责人干事创业。（责任单位：区财政局）

3.推动外企投入。落实《外商投资法》，严格执行《外商投资产业目录》和外资准入负面清单，落实外商投资企业投诉受理机制。制定促进稳外贸稳外资促消费相关政策，力争实现全年利用外资增长10%目标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局）

二、助企纾困优化环境。细化实化助企纾困政策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助力市场主体持续健康发展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发改局）

4.全力落实惠企纾困。加强援企稳岗、租金减免、融资担保、贷款贴息等政策支持，全面落实全省服务市场主体“16条”和随州市更好服务市场主体推动经济稳健发展政策措施清单，持续开展企业帮扶活动。（责任单位：区财政局、区税务局、区发改局、区科经局、区人社局、区金融办）

5.强力优化营商环境。全力落实以控制成本为核心优化营商环境省47条、市51条，出台全区以控制成本为核心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任务清单。强化营商环境评价成果运用，针对2022年全省营商环境指标评价反馈问题清单，开展问题短板“大清理、大排查”，全力推进问题整改，以评促改，以评促优。全面推进典型经验复制和改革试点创建，拓宽监督渠道，对全区营商环境进行常态化社会监督，对共性、重难点问题开展专项治理，强力推动全区营商环境整改提升。（责任单位：区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）

6.大力培育市场主体。深入实施中小企业成长工程， 推动“小进规”“小进限”“个转企”，兑现进规进限政策奖励，力争新增“四上”企业80家以上。制定《2023年促进市场主体发展“开门红”工作方案》，精准实施“八个一批”政策措施，开展“新春服务月”活动。分类建立国家级、省级领军型企业梯次培育库，主动对接省、市企业培育政策措施，力争全年新增省级单项冠军4家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6家、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3家，助推程力专汽过100亿元。在政府采购中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更多份额。（责任单位：区科经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财政局、区商务局、区发改局、区住建局）

三、活跃市场提振消费。积极鼓励出门消费，着力激发消费需求，力争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%以上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商务局）

7.激发消费活力。制定《2023年“荆楚购·惠聚曾都” 促消费活动实施方案》，春、夏、秋、冬四季分别策划开展服装、餐饮、家俱、家装建材等主题促销活动，分批次发放政府消费券，营造浓厚消费氛围。支持商场联合汽车经销商举办车展，鼓励汽车经销商推出现金补贴、特价车型、赠送保养等多重优惠政策，激发汽车消费活力。举办“清凉一夏”家电欢乐购活动，开展大宗家电满减、以旧换新等家电促销活动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局、区财政局）

8.完善消费设施。加快欧亚达广场项目建设，以吾悦广场等商圈为载体，推动娱乐服务向休闲、度假、购物等转变，支持“湖北老字号”企业探索新经营模式。培育夜间消费集聚区平台，积极发展夜经济，持续打造夜间消费热点。深入实施县域商业建设行动，加快推动县域商业设施建设改造，积极申报省级试点县。持续完善县乡村三级寄递物流体系建设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局、区发改局）

9.提升文旅消费。加大曾都文旅宣传，大力推进引客入随。积极申报重点旅游线路，加快百美村庄、裸心隐等民宿项目建设，推进随州千年银杏谷旅游度假区建设，不断完善旅游接待设施，扩大“曾经过往、都是美好”文旅品牌影响力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文旅局、区财政局、区乡村振兴局）

四、稳定楼市促进转型。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，推进房地产市场企稳并因地制宜加快转型，促进良性循环和平稳健康发展。（牵头单位：区住建局）

10.提振房产消费。认真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各项措施政策，重点支持刚性和改善型住房需求。加强土地供给和要素保障，落实财税政策和差别化信贷政策。配合市级举办各类展销促销活动，引导和激发房地产市场活力。引进欧亚达新型第四代建筑，改善提升住宅品质。（责任单位：区住建局、区财政局、区自然资源局、区税务局）

11.化解问题楼盘。落实“保交楼、保民生、保稳定”工作，持续加大问题楼盘整治力度，落实好“一楼一策”，加快花样年华等项目建设交付，推动问题楼盘“清零”。搭建银企对接平台，畅通房企融资渠道，缓解企业资金困难，有效防范优质房企风险。（责任单位：区住建局、区金融办）

12.引导房企转型。探索建立人、房、地、钱“四位一体”联动发展模式，鼓励房企联合重组，引导房企开发品质型、特色型住宅产品，提升居住品质，满足多层次住房需求。加快推进解决从事基本公共服务人员住房困难问题，加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，建立完善“多主体供给、多渠道保障、租购并举”的住房保障体系。（责任单位：区住建局、区财政局、区自然资源局）

五、聚焦项目夯实支撑。开展重大项目高质量建设年活动，补齐高品质供给短板，确保全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2.5%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发改局）

13.争取政策资金。紧密对接国家政策、产业和投资导向，大力争取中央和省预算内资金、地方政府债券资金、基础设施投资基金支持。抓实项目储备，谋划可实施项目总投资500亿元以上。常态化开展重大项目拉练观摩，强化要素保障，确保完成投资300亿元以上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发改局、区财政局、区科经局、区自然资源局、区住建局、区金融办）

14.扩大基建投资。积极推进政府专项债使用，推动水利、交通、能源、新基建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，启动实施花园城市建设三年行动，2023年实施城市建设项目24个，计划投资21.07亿元。积极稳妥推进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、政府和社会资金合作项目，争取尽可能多的基金支持曾都建设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发改局、区财政局、区住建局、区交通运输局、区水利局）

15.加快技改升级。深入实施“技改提能、制造焕新”专项行动，深入开展技改诊断服务，力争落实技改项目30个，工业技改投资增幅10%，技改投资占工业投资比重超过40%。推动程力共享电泳涂装线投产运营。倒逼专汽企业改良生产制造工艺。 推动专用汽车和应急装备检测研发基地一期工程投产。举办第三届应急装备创新发展随州峰会。引导神拓智能、江南专汽等企业向场景化专用装备集成制造商、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转型。（责任单位：区科经局、区财政局、区发改局）

16.发展新兴产业。加快新能源、人工智能、车联网、绿色低碳、电子信息等新兴产业运用实施、落地转化。加大纯电动、氢燃料电池汽车专用底盘研发力度，推动新能源商用车实现突破发展。支持新楚风正向开发49吨氢能重卡，隆重举办全球发布会。支持程力专汽与壹为新能源深度合作，推动新能源专用底盘项目实现量产。力争新能源汽车底盘产量达3000台以上，新能源专用车产量占比达10%。围绕环卫作业、物流配送、公共交通等场景，开辟新能源专用车示范运营线路和智能网联示范路段。推动天一智能、琅菱机械、神拓智能装备项目投产达效、扩大规模。（责任单位：区科经局、区发改局）

六、稳岗就业强化保障。实施就业优先战略，落实落细稳就业各项举措，力争实现全区城镇新增就业5900人，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.5%。（牵头单位：区人社局）

17.稳定扩大就业。办好“春风行动”“就业援助月”等一系列公共就业招聘服务活动，全年举办线上线下招聘活动场次50场以上，做好企业与求职者信息对接，利用省市两级网上招聘平台，定期发布岗位信息，建成15家零工驿站，统筹做好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工作，实现帮扶困难人员再就业900人以上。加强劳务品牌创建，深入实施“我兴楚乡、创在湖北”返乡创业行动，优化创业担保贷款流程，扩大贷款规模，落实好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。（责任单位：区人社局、区财政局、区乡村振兴局）

18.强化人才招引。实施“才聚荆楚”工程，力争全年新增高校毕业生来曾留曾就业创业950人。深入实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，加大创业补贴、创业担保贷款、创业税费优惠政策落实力度。鼓励指导企业申报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创新平台，推动产学研用深度融合。深入推进“技兴荆楚”工程，全年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4752人次以上。（责任单位：区人社局、区科经局、区财政局）

19.提升民生保障。积极促进居民就业增收，深化社会保险改革，按时足额发放社会保险待遇，让参保群众应享尽享。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，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。严格落实最低工资标准制度，及时发布分行业分职业分岗位工资价位信息，力争实现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增速。（责任单位：区人社局、区民政局、区乡村振兴局）

七、金融惠企增强活力。引导和支持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投放力度，力争全年新增贷款70亿元。（牵头单位：区金融办）

20.加大银企对接。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主力军作用，大力推广新型政银担，推动市场主体融资持续增量、扩面、降费，配合市级开展2023年金融“早春行”“百行进千企”等政银企对接活动，做好重大项目授信。（责任单位：区金融办、区财政局）

21.拓展融资渠道。积极推动企业上市，新培育上市“金种子”企业1家、“银种子”企业1家，通过股权融资、招商融资、项目融资、债券融资等方式，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政府平台公司、民营企业投入。鼓励优质企业在境内外发行公司债、企业债等各类债券。（责任单位：区金融办、区财政局、区发改局、曾发集团）

八、完善交通畅通物流。全力保障货运物流高效畅通，畅通经济循环。（牵头单位：区交通运输局）

22.完善交通体系。配合市级推进G240石桥至钟氏祠段改建工程、G346十岗至任家台段改建工程等项目的征迁及协调工作，加快推动G240槐东至石桥段改建工程、S262万店至淅河段改建工程等项目的前期工作，统筹推进国省道大中修与县乡道改造工程建设。（责任单位：区交通运输局、区发改局、曾发集团）

23.建设物流平台。落实全省高质量供应链物流建设三年行动计划，加强物流园区、专业市场、冷链仓储等物流基础设施建设。推进曾都区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，加强应急救灾物资信息化建设。聚焦我区传统优势产业培育产业集群，探索引进供应链管理及多式联运企业，打造高质量的供应链平台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发改局、区交通运输局、区商务局、区应急管理局、区供销社）

九、提高质量打造品牌。加速提升产品质量，更好改善供给质量、满足消费者需求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）

24.强化产品质量。持续实施“万千百”质量提升行动，推动110家中小企业开展质量提升行动，支持11家规模以上企业导入先进质量管理模式，培育1家质量标杆企业。认真贯彻落实《随州市标准化资助奖励资金管理办法》，鼓励企业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修订。深化“放心消费在随州”创建活动，培育创建省级放心消费示范单位1家、市级放心消费示范单位16家、放心消费示范街区1条，区级放心消费示范单位50家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科经局、区商务局）

25.加大品牌创建。支持引导“两香一油”“随州金头蜈蚣”地标品牌申报“湖北精品”，持续推进“二品一标”申报认证工作，鼓励有实力的市场主体培育特色农产品品牌，强化提升区域公用农产品品牌含金量。积极申报“随州专汽”“随州白蔹”“随州漆器”集体商标，着力提升地域品牌影响力。加强区域公用品牌宣传推介，加快推进“一品双标”，完善“政府+企业+产品+品牌”模式，打好区域公用品牌、企业品牌、产品品牌组合拳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科经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商务局）

十、完善平台扩大出口。全力推动对外平台建设，力争全年外贸出口总额增长10%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商务局）

26.科学谋划以展促贸。持续做好德国汉诺威工业博览会、泰国亚洲食品展览会、中国跨境电商交易会、消博会、广交会等组展参展工作，积极对接省商务厅2023年“千企百展出海拓市场”活动，精心筛选展会并组织企业参展。进一步加大外贸企业金融支持力度，推动外贸主体融资增量提质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局、区金融办）

27.拓展完善开放平台。创建省级纺织类外贸转型升级示范基地，进一步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。拓展和完善曾都区外贸综合服务中心功能，加强湖北国际贸易“单一窗口”跨境电商服务平台、“楚贸通”平台等宣传，引导企业了解并应用RCEP政策。加快推进外贸出口龙头企业设立海外仓和分支机构的建设步伐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局）

各地、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集中力量抓好“稳预期、扩内需、促消费”工作落实。十大工作牵头单位要统筹协调推进相关工作，各责任单位协同配合，合力推进各项工作落地。要及时主动回应市场主体诉求和社会关切，加强政策宣传解读，精心策划推广，提振企业信心，稳定社会预期。区政府政务督查室要定期组织督查通报，确保各项政策举措落实到位。